

证券代码：837075 证券简称：环宇环保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上午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5、《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

报告〉的议案》

8、《关于〈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上午 8:00-9:00

（三）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岩

联系地址：辽宁省大石桥市南外环开发区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 115100

电话：0417-6972772

传真：0417-5895293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 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辽宁环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